**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

项目编号：HNHJ-2019-039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采购单位：海口市公共绿化管理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泓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

**目录**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3](#_Toc483240703)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3](#_Toc483240704)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12](#_Toc483240705)

[第四章评审办法 18](#_Toc483240706)

[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23](#_Toc483240707)

[第六章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25](#_Toc483240711)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海南泓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海口市公共绿化管理所委托，对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进行竞争性谈判，现邀请国内合格的投标人来参加密封投标。

**1. 项目编号：**HNHJ-2019-039

**2. 招标项目概况：**

2.1、项目名称：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项目分为3个包。

2.2、项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2.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4、用途：海口市公共绿化管理所工作需要。

2.5、简要技术要求或项目性质：见谈判文件《用户需求书》。

2.6、采购预算金额：（1包）：668395.15元，最高限价：668395.15元；（2包）：576062.56元。最高限价：576062.56元；（3包）：586341.79元。最高限价：586341.79元。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城市园林绿化企业或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内包括（园林绿化工程或园林工程施工或园林绿化），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风景园林专业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不得担任其他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近1个月企业纳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9年近1个月企业社保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声明书）；

（5）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6）购买本项目谈判文件并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

3.2、投标时必须提交以上相关证明资料。

3.3、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4、各投标人只能就本招标项目上述包号中的1个包投标(适用于分包号的招标项目)。

**4. 谈判文件的获取及投标保证金**

4.1、发售谈判文件时间：2019年5月14日—2019年5月16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

4.2、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地点：海口市世贸东路2号世贸中心D座11层1105室，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应携带以下资料：购买人持单位介绍信原件，有效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以上三证合一的企业仅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即可] 和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需提供原件查验）。

4.3、谈判文件售价：￥300.00元/套（售后不退）。

4.4、投标保证金：（1包）：￥3000.00元（大写：叁仟元整），（2包）：￥3000.00元（大写：叁仟元整），（3包）：￥3000.00元（大写：叁仟元整），请于2019年5月17日10时30分前转入以下账号（缴纳保证金时请按包号缴纳，并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项目编号及包号）：

账户名称：海南泓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海口市国兴大道支行

账 号：4600 100 2537 0525 00327

4.5、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19年5月16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

**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报价时间及地点**

5.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5月17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5.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层开标室2。

5.3、谈判时间：2019年5月17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5.4、谈判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层开标室2。

5.5、电子版投标文件（PDF格式）的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PDF格式）密封，随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起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5.6、投标人提供的电子版投标文件（PDF格式）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保持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

**6. 其他**

6.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6.2、有关本项目谈判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7. 采购人及代理人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海口市公共绿化管理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泓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敬贤路8号 地址：海口市世贸东路2号世贸中心D座11层1105室

联系人：潘主任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898-65393465 联系电话：0898-68919651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名词解释

1.1采购人：海口市公共绿化管理所

1.2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泓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供应商：已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谈判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报价文件（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

3．合格的供应商

3.1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

3.2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谈判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3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费用

无论谈判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5.1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报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谈判文件**

6．谈判文件的组成

6.l谈判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评审办法

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供应商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报价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报价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谈判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在收到谈判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报价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公司。代理人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8．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l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谈判文件。修改通知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同等约束作用。

8.2当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3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报价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报价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三、报价文件**

9．报价文件的组成

报价文件应按“第六章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10．报价

10.1供应商应按报价函一览表的要求报价，并且该报价在所有的报价文件中必须是统一的报价。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工程、货物和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劳务费、人工费、卸车费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应是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10.2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1．谈判保金证

11.1谈判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必要条件；

11.2谈判保证金的退还

11.2.1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1.2.2落标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1.3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文件的；

（2）成交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的；

（3）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4）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报价有效期

12.l报价有效期为从报价截止之日起计算的**60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谈判保金证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报价文件，但须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证的有效期。受报价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报价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报价文件一式肆份，固定装订；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叁份。投标文件电子版壹份；U盘或光盘。

13.2报价文件须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报价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或“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3.3报价文件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报价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逐页签署（含封面、封底）和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废标处理。

13.4报价文件的报价函一览表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废标处理

13.5报价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和盖章。

**四、报价文件的递交**

14．报价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供应商应将报价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及电子版文件分别密封在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电子版文件一包），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投标文件电子版”字样，在密封处加贴封条并盖单位公章。封套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泓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包号）

项目编号：HNHJ-2019-039

注明：“请勿在谈判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4.2报价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报价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5．报价截止时间

15.l供应商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谈判地点。

15.2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在报价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报价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五、谈判及评审**

16．谈判

16.l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谈判。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6.2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谈判活动，参加谈判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报价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6.3谈判时，采购代理机构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报价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报价文件中“报价函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6.4若报价文件未按要求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报价文件。

17．谈判小组

受采购人的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向有关部门申请，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家**3**名和业主委派**0**名代表组成谈判小组，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2/3。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报价文件并确定成交侯选人。

18．谈判和评审

见“第四章评审办法”。

**六、授标及签约**

19．定标原则

19.1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根据评审办法推荐出前三名作为成交侯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侯选人为成交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排名第一的成交侯选人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其它违规行为的，或者是谈判小组出现评审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

19.2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成交结果。

20．成交通知

20.1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后，到采购代理机构处办理有关手续。

20.2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1．签订合同

21.l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谈判保证金证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1.2谈判文件、成交人的报价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2．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天内采购人应按照本项目采购代理合同约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全部代理费用。

23．履约保证金（不作要求）。

24．其它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七、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25.1 计划工期：30日历天；

25.2质量要求：合格。

**八、谈判控制价**

本项目的预算价：（1包）：668395.15元，最高限价：668395.15元；（2包）：576062.56元。最高限价：576062.56元；（3包）：586341.79元。最高限价：586341.79元。投标人报价如超过此预算的将作为废标处理。本项目采购预算已经由有关部门核准，为保证产品质量，投标人不能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恶意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

2、项目编号：HNHJ-2019-039

3、项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4、服务内容：园林绿化管理服务，对道路行道树修剪及清运。

5、采购预算金额：（1包）：668395.15元，最高限价：668395.15元；（2包）：576062.56元。最高限价：576062.56元；（3包）：586341.79元。最高限价：586341.79元。

**二、项目清单**

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1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管养所属站** | **道路名称** | **树木品种** | **规格** | **数量（株）** | **工作内容** | **单价 （元/株）** | **合价（元）** |
| 1 | 一站 | 文明东 | 小叶榕 | 21-30cm | 20 | 疏枝修剪 |  |  |
| 31-40cm | 135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20 | 疏枝修剪 |  |  |
| 2 | 凤翔路 | 重阳木 | 21-30cm | 189 | 疏枝修剪 |  |  |
| 31-40cm | 485 | 疏枝修剪 |  |  |
| 3 | 红城湖路 | 大叶榕 | 31-40cm | 10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57 | 疏枝修剪 |  |  |
| 51-60cm | 19 | 疏枝修剪 |  |  |
| 小叶榕 | 21-30cm | 46 | 疏枝修剪 |  |  |
| 31-40cm | 57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21 | 疏枝修剪 |  |  |
| 51-60cm | 15 | 疏枝修剪 |  |  |
| 4 | 和平南 | 小叶榕 | 31-40cm | 112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100 | 疏枝修剪 |  |  |
| 5 | 和平北 | 小叶榕 | 31-40cm | 110 | 疏枝修剪 |  |  |
| 6 | 海秀东 | 印度紫檀 | 11-20cm | 25 | 疏枝修剪 |  |  |
| 21-30cm | 39 | 疏枝修剪 |  |  |
| 31-40cm | 175 | 疏枝修剪 |  |  |
| 大叶榕 | 31-40cm | 16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120 | 疏枝修剪 |  |  |
| 7 | 海府路 | 小叶榕 | 21-30cm | 26 | 疏枝修剪 |  |  |
| 31-40cm | 246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276 | 疏枝修剪 |  |  |
| 80-110cm | 40 | 疏枝修剪 |  |  |
| 8 | 西沙路 | 小叶榕 | 31-40cm | 17 | 疏枝修剪 |  |  |
| 重阳木 | 21-30cm | 151 | 疏枝修剪 |  |  |
| 31-40cm | 30 | 疏枝修剪 |  |  |
| 9 | 龙昆南 | 盆架子 | 11-20cm | 46 | 疏枝修剪 |  |  |
| 21-30cm | 278 | 疏枝修剪 |  |  |
| 小叶榕 | 31-40cm | 345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81 | 疏枝修剪 |  |  |
| 高山榕 | 21-30cm | 42 | 疏枝修剪 |  |  |
| 10 | 美舍河（中山桥-凤翔桥） | 印度紫檀 | 11-20cm | 21 | 压顶修剪 |  |  |
| 21-30cm | 140 | 压顶修剪 |  |  |
|  |  |  |  | 合计 | 3510 |  |  |  |

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2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管养所属站** | **道路名称** | **树木品种** | **规格** | **数量（株）** | **工作内容** | **单价 （元/株）** | **合价（元）** |
| 1 | **二站** | 国贸路 | 重阳木 | 41-50cm | 141 | 疏枝修剪 |  |  |
| 非洲楝 | 31-40cm | 120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28 | 疏枝修剪 |  |  |
| 2 | 金龙路 | 非洲楝 | 21-30cm | 37 | 疏枝修剪 |  |  |
| 31-40cm | 96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38 | 疏枝修剪 |  |  |
| 71-80cm | 25 | 疏枝修剪 |  |  |
| 3 | 万恒路 | 印度紫檀 | 21-30cm | 26 | 疏枝修剪 |  |  |
| 4 | 龙昆北 | 高山榕 | 21-30cm | 14 | 疏枝修剪 |  |  |
| 31-40cm | 34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95 | 疏枝修剪 |  |  |
| 51-60cm | 112 | 疏枝修剪 |  |  |
| 小叶榕 | 41-50cm | 5 | 疏枝修剪 |  |  |
| 5 | 海甸六路 | 小叶榕 | 21-30cm | 80 | 疏枝修剪 |  |  |
| 31-40cm | 152 | 疏枝修剪 |  |  |
| 6 | 大同路 | 小叶榕 | 31-40cm | 47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122 | 疏枝修剪 |  |  |
| 51-60cm | 130 | 疏枝修剪 |  |  |
| 61-70cm | 36 | 疏枝修剪 |  |  |
| 7 | 长堤路 | 小叶榕 | 21-30cm | 20 | 疏枝修剪 |  |  |
| 31-40cm | 125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24 | 疏枝修剪 |  |  |
| 91-100cm | 5 | 疏枝修剪 |  |  |
| 8 | 滨海大道 | 高山榕 | 31-40cm | 71 | 疏枝修剪 |  |  |
| 黄葛榕 | 21-30cm | 114 | 疏枝修剪 |  |  |
| 31-40cm | 225 | 疏枝修剪 |  |  |
| 小叶榕 | 31-40cm | 176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54 | 疏枝修剪 |  |  |
| 51-60cm | 6 | 疏枝修剪 |  |  |
| 9 | 人民大道 | 高山榕 | 31-40cm | 178 | 疏枝修剪 |  |  |
| 41-50cm | 133 | 疏枝修剪 |  |  |
| 61-70cm | 65 | 疏枝修剪 |  |  |
| 印度紫檀 | 31-40cm | 2 | 疏枝修剪 |  |  |
| 重阳木 | 21-30cm | 10 | 疏枝修剪 |  |  |
| 10 | 金贸中路 | 非洲楝 | 21-30cm | 71 | 疏枝修剪 |  |  |
|  |  | 合计 | |  | 2617 |  |  |  |

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3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管养所属站** | **道路名称** | **树木品种** | **规格** | **数量（株）** | **工作内容** | **单价 （元/株）** | **合价（元）** |
| 1 | 三站 | 椰海大道（龙昆南至丘海大道） | 高山榕 | 31-40cm | 1285 | 疏枝修剪 |  |  |
| 2 | 四站 | 长滨四街 | 小叶榕 | 21-30cm | 549 | 疏枝修剪 |  |  |
| 3 | 长安横路 | 非洲楝 | 31-40cm | 34 | 疏枝修剪 |  |  |
| 4 | 盆架子 | 21-30cm | 35 | 疏枝修剪 |  |  |
| 5 | 印度紫檀 | 21-30cm | 25 | 压顶修剪 |  |  |
| 6 | 凤凰树 | 11-20cm | 10 | 疏枝修剪 |  |  |
| 7 | 重阳木 | 11-20cm | 18 | 疏枝修剪 |  |  |
| 8 | 长滨一路 | 菩提树 | 21-30cm | 294 | 疏枝修剪 |  |  |
| 9 | 长滨三路 | 小叶榄仁 | 21-30cm | 337 | 疏枝修剪 |  |  |
| 10 | 紫园路 | 黄花风铃 | 21-30cm | 535 | 疏枝修剪 |  |  |
| 11 | 长天路 | 菩提树 | 21-30cm | 648 | 疏枝修剪 |  |  |
| 12 | 长怡路 | 大叶榄仁 | 21-30cm | 379 | 疏枝修剪 |  |  |
|  |  | 合计 | |  | 4149 |  |  |  |

**四、海口市部分行道树修剪方案**

为了提升我市道路绿化整体景观，增强树木防台防灾及树木病虫害防治，改善行道树的生长条件，推进我市行道树的修剪工作。并全面排除“树线”、“树牌”等矛盾，消除安全隐患，确保行人、行车安全。根据我所工作实际情况，特制定本修剪方案。

**1、修剪技术要求**

修剪原则为疏剪，采用疏枝、压顶修剪两种基本修剪方法进行合理修剪。重点针对“树线”、“树牌” 相互矛盾的树木，倾斜树或偏冠严重树木修剪，重剪去掉侧斜方向的枝条，纠正树冠或扶正。消除安全隐患，确保行人、行车安全。

1.1疏枝遵循“去弱留强”的原则，按照“由基到梢，由内及外”的顺序进行，重点修剪病虫枝、枯死枝、内膛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及分枝角度过小的枝，疏枝时剪口应与着生枝干平齐，不留残桩。

1.2压顶修剪：对于枝叶过于茂盛、冠幅过高等问题的行道树和偏冠的树木，以矮化、缩小树冠为度。建议按伞形树冠的骨架截顶及疏枝，树高控制在8米左右。

1.3行道树的修剪要保证树体主干正直不偏，主枝分布均匀。一般保留3-5枝健壮、向上、直立枝；清除弱枝、枯枝、内膛枝、过密枝、交叉枝、徒长枝、阴生枝、病虫枝以及位置不当的枝条等，形成抗风树体结构，骨干枝从属分明，次枝与主枝比值小于0.7，以保持树冠整齐，形状完整，树体通风透光，以保证城市行道树的景观效果及满足其功能作用。

1.4种类不同分别处理：

①棕榈植物：修剪重点是清除树上的枯叶、老叶、下垂叶和坚果（最好是在其开花时采取摘花为宜）为主。修剪时要注意保护树木的叶鞘。

②高大乔木，如细叶榕、高山榕、菩提树、黄葛榕、非洲楝、印度紫檀等树木，修剪一般控高为8-10米，冠幅一般控制在6米左右。

③中等乔木，如大花紫薇、洋紫荆、水石榕等树木，修剪高度一般控制为6-8米，冠幅一般控制在4-5米。

④中小乔木，如黄槐，修剪高度一般控制为4-6米，冠幅一般控制在3米左右。

1.5需要提干行道树的修剪，一条路上同一树种分枝点高度要一致，以不妨碍车辆及行人通行为宜。

1.6对生长势较弱一方的枝条，只要不与架空线、建筑物有矛盾，应进行轻剪，以达到平衡树势的目的。    
　 1.7遇到有架空线的树木按杯状形修剪，树枝与电话线保持1米左右，与高压线保持在1．5米左右的距离，以避开树线矛盾。

1.8为避免树干劈裂，修剪时做到准、快、稳，截除粗大的侧生枝干时，应先用锯在粗枝基部的下方由下向上锯入1/3至2/5，然后再自上方在基部略前方处从上向下锯下。

**2、现场施工要求**

2.1、选在无风的天气进行，拉安全防护网，设立安全警示牌。作业人员特别要注意人身及操作安全，上栏、上树操作前带好安全帽、系好安全带，仔细检查机械设备、梯子和安全带是否牢固，修剪时严格作业规范程序。同时，注意过路行人、车辆等的安全。在高压线附近作业时，要特别注意安全，避免触电。

2.2、修剪时须做好现场交通疏导工作及现场警示标记，尽量减少对交通的影响；如因修剪需要须临时断交通，要提前向交警部门申请相关手续。

2.3、现场施工时，每株树木修剪结束，产生的垃圾须立即清扫干净，做到垃圾随产随清。

2.4、合理处理好各类电线、电缆与树木修剪之间的矛盾，不得出现剪断、拉扯、挂擦电缆等情况。

2.5、施工时处理好与周边店铺、居民、行人的关系，避免扰民事件发生。

2.6、安全文明施工。

2.7、在施工前后拍摄照片等图像资料作为竣工资料在修剪结束后刻录成光盘存档。

2.8、行道树修剪工作属高空作业，危险系数高，修剪队员必须高度重视，并采取积极有效预防措施。

**3、施工时间**

根据各条路段人流、车流的集中时段的差异，采取晨日两班、错峰施工的办法。

**4、具体要求**

要按照“一知、二看、三剪、四清理、五保护”的技术要求进行修剪。一知：坚持上岗前培训，使每个修剪人员知道修剪操作规程、规范及每次修剪作业的目的和特殊要求；二看：修剪前，先观察树木，从上到下，从里到外，四周都要观察，心中有数后，再动手进行修剪操作；三剪：根据因地制宜、因树修剪的原则，应用疏枝、短截两种基本修剪方法或其他辅助修剪方法进行合理修剪；四清理：修剪下的枝条及时集中运走，保证环境整洁。枝条要求及时处理，对病虫危害枝及叶应集中销毁，避免病虫蔓延；五保护：直径超过4cm以上的剪锯口，应用刀削平，涂抹防腐剂促进伤口愈合。

修剪中注意安全：作业人员按规定穿好工作服、工作鞋。游园及路树修剪，要有专人维护现场，设定禁行安全标志，防止砸伤行人和过往车辆。保证工具、器具、机械的完好，事先进行全面检查和维护保养，工具使用安全规范。

**5、检查验收**

每条道路修剪作业中或结束后，由所和站相关技术人员进行抽查、督查和验收。

#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原则**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即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二、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评审程序分初步评审、谈判和详细评审。

1、初步评审

进入评审程序后，谈判小组先对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谈判小组将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和附表1的内容，对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出现下列情况的报价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而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1）不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2）报价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3）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证的；

（4）监测期、工期或报价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5）技术参数、功能或资质要求不满足技术规格要求或商务有重大负偏离的；

（6）谈判小组认为报价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的；

（7）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的。

初步评审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2、谈判

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谈判小组阅读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报价文件，据此与供应商进行技术、商务内容的澄清、修正和谈判，谈判中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资料不清晰或造成理解有歧义时，谈判小组准许其在规定时间内做出解释说明，如不及时做出合理的说明，该报价将会由于不符合谈判的基本要求而被拒绝。

3、谈判结束后，各供应商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本项目的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4、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形成的报价文件、谈判承诺及第二次报价等方面进行详细评审，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三名及以上成交候选人，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三、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人之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候选人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谈判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关于政策性加分**

1、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产品参与投标，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或微型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财库【2011】181号文附件），并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提供相关小型或微型企业证明材料，同时对上述声明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不重复享受其他价格扣除政策。

2、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www.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节能产品。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网站（http://www.mep.gov.cn）和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 org）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价格折扣以国家相关规定为准。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产品价格给予6%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附件。不重复享受其他价格扣除政策。

4、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监狱企业产品价格给予6%扣除，投标人须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其他价格扣除政策。

5、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表1**

**初步评审表**

**项目名称：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包号）**

**项目编号：HNHJ-2019-039**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资格审查评议内容 | 供应商 |
| 1 | 投标人的资格 | 是否符合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 |  |
| 2 | 投标报价 | 是否超过最高限价或预算金额 |  |
| 3 | 保证金 | 是否提交足额响应保证金的 |  |
| 4 | 投标有效期 |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
| 5 | 报价项目  完整性 |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报价是否唯一 |  |
| 6 | 计划工期 |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
| 7 |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
| 8 | 其它 | 是否有其它无效谈判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  |
|  | 结 论 |  |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标委员会成员：

年 月 日

**竞争性谈判第二次报价函**

致：海南泓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 ”投标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 （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报价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报价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天**，在此期间，本报价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并保证资料、证据的真实有效性。

4、我单位同意响应谈判文件，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元）的投标总报价，计划工期： ，质量要求： 。

5、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 （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职务：

日期：

**注**：在开标时，供应商携带此第二次报价函，并盖好公章。开标现场招标代理工作人员通知开始第二次报价时，供应商方可填写第二次报价函，并递交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如未携带此第二次报价函，视为放弃本项目投标。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说明：仅供参考，具体条款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协商后在合同中签订）

**海口市公共绿化管理所**（以下简称甲方）委托 （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承担 **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包号）**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合同条款如下。

**一、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

（一）服务范围：

（二）服务内容：

**二、项目价格**

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包号）的中标价作为本合同的合同价，合同价格为人民币 （大写数字）元整（¥ 元）。

**三、工期**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乙方不得无故拖延服务时间，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甲方所有损失。如遇人力不可抗因素影响服务时间，双方协商解决。

**四、服务要求**

【按《谈判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的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方案】

**五、付款方式**

1、在服务期内，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 元（￥ ） 。此费用甲方分 次支付，每次支付金额为 元。

2、甲方于每月 日前（如遇节假日顺延至第一个工作日）办理支付手续，向乙方支付上月服务费，如乙方提供服务不足一个月时按日计算。乙方须在甲方办理支付手续前 个工作日内，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甲方，以便甲方及时办理支付手续。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合同的各项条款，除了本合同约定和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情形外，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所提供的服务未达到合同要求，甲方书面提出整改通知，累计提出达三次，乙方未按要求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赔偿。

**七、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3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八、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请选择）：

1、海南省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项目甲方谈判文件、乙方投标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效率。若招投标文件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谈判文件与投标文件不一致以谈判文件为准。

十、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 份，乙方 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协商处理。**

甲 方： （盖章） 乙 方： （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泓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泓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项目名称）

**报价文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报价函

二、报价函一览表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资格证明文件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六、其他投标资料

## 一、报价函

**致 海南泓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方（项目编号：）谈判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有）已收悉，完全理解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我方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投标。

（1）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77条的规定。

（2）我方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报价文件的有效期（报价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天，在此期间，本报价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方成交，本报价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随同本投标函递交谈判保证金证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元）。

（5）我方同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要求的有关本次采购的所有资料。

（6）我方理解，你方无义务必须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方不承担我方本次投标的费用。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 （亲笔签名）

职务：

日期：

## 二、报价函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包号）** |
| **项目编号** | **HNHJ-2019-039** |
| **投标报价** | **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
| **工期** |  |
| **质量要求** |  |
| **工作地点** |  |

注:

1、报价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报价总额包括本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所有工程、货物、服务、税等一切费用，视为本项目所有的内容投标；

3、报价函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海南泓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加海南泓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2019年海口市部分道路行道树修剪（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参加谈判活动；

2、出席谈判会议；

3、签订与成交事宜有关的合同；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有效期限：与采购文件（谈判文件）中标注的报价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联系电话：

职务： ；身份证号码：

公司名称：（盖公章）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联系电话：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 四、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 | 网址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 账号 |  | | 技工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备注：提供2019年近1个月企业纳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备注：****提供2019年近1个月企业社保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4）谈判保金证**

**备注：1、附银行转账凭证或银行转账证明材料（投标保证金的电子转账凭证等同于原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附基本帐户许可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声明函）；（参考格式）**

**声明函**

**致：海口市公共绿化管理所**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没有任何重大违法行为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 期：

## 六、其他投标资料

**备注：附本项目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和供应商认为有助于本次谈判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